

寄發／領取股票

申請人如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有關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已提供要求的全部資料，則可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或本公司通知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股票(如有)。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須透過其授權代表各自攜同蓋有公司印鑑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公司授權代表均須於領取時出示香港證券登記處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的申請人獲配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如有)如不能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並無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領取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使用**白色**申請表格或**白表eIPO**的申請人獲配發的香港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如有)如不能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並無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予有權領取的人士，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如以**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則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就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根據其指示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彼等指定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所獲配發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以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的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並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匯報任何不符之處。

退回申請股款

使用**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申請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並已提供所有所需資料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香港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退款支票(如有)。退款支票(如有)如不能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並無親身領取，則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透過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則電子退款指示(如有)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發送至申請付款賬戶。倘申請人使用**白表eIPO**透過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則退款支票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對於通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退還給該等人士的退款(如有)，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記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提出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通過其經紀或託管商查核其應獲支付的退款金額(如有)。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不論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亦可在緊隨發售股份記存入其股份戶口後，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星期一)透過「結算通」電話系統致電+852 2979 7888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https://ip.ccass.com>(使用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核其最新賬戶結餘及其應獲支付的退款金額(如有)。香港結算亦會向該等申請人提供活動結單，列明存入其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的發售股份數目及(就透過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而言)記存入其各自的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條所訂明的最低百分比25%規定。董事確認，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所持股份並未超出上市時公眾持股量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董事亦確認，上市時將有至少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

股份開始買賣

本公司不會就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支付的款項發出收據。

股票僅在全球發售已成為無條件及「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香港公開發售 — 香港包銷協議 — 終止理由」所述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生效。

假設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二)香港上午八時正或之前，香港公開發售在所有方面已成為無條件且包銷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預期股份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股份買賣。股份的代號為1597。

承董事會命
中國納泉能源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程里全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程里全先生及程里伏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即王魯彬先生及李浩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葉俊安先生、康健先生及李書升先生。